十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

1.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安康市应急管理局）的（安康市应急管理局修订《安康市森林(草原)火灾应急预案》政府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安康市应急管理局修订《安康市森林(草原)火灾应急预案》政府采购项目）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,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陕西九州安全评估咨询有限公司）,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719.8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58.0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九州安全评估咨询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6 月 22 日

注：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
（2）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**“其他未列明行业”**；

（3）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格式详见财政部、民政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[2017]141号)。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